李石生同志在全国劳改、劳教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984年6月28日）

这次会议的任务，是总结第一战役和部署第二战役的劳改、劳教工作；研究如何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改造工作，切实提高改造质量，为争取社会治安的根本好转作贡献；研究贯彻落实中央财经领导小组今年五月十六日会议纪要的具体措施，拟订一九八五年和“七五”期间的劳改、劳教工作规划。会议要贯彻整顿和改革的精神，认真解决存在的问题，整顿思想，改进作风，推动劳改、劳教工作的改革。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总的指导思想是拨乱反正。现在，中央非常强调改革。我们一定要从劳改、劳教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出发，改革那些与之不相适应的老办法、老框框，采取新的措施，开创劳改、劳教工作新局面。

（一）第一战役劳改、劳教工作的基本情况

自去年开展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斗争以来，广大劳改、劳教干警积极响应党中央的号召，在当地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张工作，克服重重困难，取得了很大成绩。

第一，从打击行动开始到今年五月，新收劳改犯××人，劳教人员××人，共××万人，比打击前增加一倍。新增的犯人、劳教人员大多数挤进了原有的场所。同时，贯彻中央“多渠道”、“多层次”解决场所问题的指示，已经收回××个，正在办理收回手续的××个，新建了××个单位；地市新办了一批单位，收

押了×万人，基本保证了第一战役的进行。

第二，贯彻依法从重从快的方针，严厉打击了犯人、劳教人员中的重新犯罪活动，纠正了打击不力的现象。到五月底，惩处了犯人××人，其中处决××人，加刑××人；惩处了劳教人员××人，其中处决××人，判刑××人，已捕待判××人，注销城市户口××人，延长劳教期××人。遵照中央的部署，从京、津、沪三大市和粤、闽、浙、辽四省向边疆调遣罪犯××人。这些行动充分显示了人民民主专政的巨大威力，使狱内、所内的反改造分子受到沉重打击，也震慑了社会上的犯罪分子，得到了人民群众的拥护。与此同时，开展了强大的政治攻势，有力地配合了社会上的打击行动。劳教人员坦白检举的重要线索材料达××件。据北京、四川、辽宁等十一个省、市统计，劳改犯坦白检举各类案件线索材料××件。这批材料使公安机关侦破了一批大案要案。

第三，整顿了监管秩序，加强了改造工作。劳改犯去年九月到十二月和今年一月到五月的月平均逃跑数，比去年一至八月的平均逃跑数分别下降百分之××和百分之××；劳教人员今年一至五月的逃跑数，比去年同期下降百分之××。狱内案件也有所下降，今年第一季度发案数比去年同期下降百分之××。全国除少数地区、少数单位外，监管秩序基本稳定。在人员激增、任务紧迫的情况下，由于有××个老单位做基础，又狠抓了生活卫生管理，没有发生成批的疾病和死亡。劳改、劳教单位还根据党的政策，减刑、假释和提前解教了一批人，体现了宽严相济的精神，使犯人和劳教人员看到了前途，增强了改造信心。不少单位结合政治攻势，开展了认罪（错）教育，有些单位还及时恢复了文化技术教育，在政治教育上有所创新，如组织巡回讲演，开展读书活动等，取得了

较好效果。

第四，在大批收人的同时，狠抓了生产管理，生产秩序明显好转，出勤率和生产效率不断提高。去年劳改工农业生产总值比一九八二年增长百分之四点七，其中工业增长百分之五点七，农业增长百分之一点三四。今年以来，各地根据中央、国务院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精神，进行了一些探索，有力地促进了劳改、劳教生产。

第五，广大干警在这场斗争中经受了严峻的考验和锻炼。在犯人、劳教人员成倍增加，干警力量严重不足的情况下，许多同志不畏艰难，不辞劳苦，不怕牺牲，夜以继日地奋战在第一线，较好地完成了任务。事实证明，我们这支队伍是有战斗力的。在同犯罪分子搏斗中，有六位同志英勇牺牲，三十名干警光荣负伤，我们应当学习他们的革命精神。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还应当清醒地看到存在的问题。一是今年以来，逃跑有逐月上升的趋势。五月份犯人、劳教人员的逃跑数均比元月份上升百分之××以上。在一些地方，恶性案件时有发生，自“严打”以来，犯人在狱内外行凶报复，先后杀死干警、群众××名，犯人××名，就业人员×名。去年十二月，青海新生皮革厂×名罪犯，夺枪行凶，暴力越狱，打死、打伤干警××人。今年六月，新疆克拉克勤农场×名辽宁调犯逃跑后，杀死维族牧民老小×口。这是近几年发生的逃犯报复杀害群众最严重的一起案件，必须引起我们的高度警惕。由于干警数量不足，加上一些同志右倾麻痹，犯人管犯人、劳教管劳教的牢头狱霸和所王所霸的严重问题又有滋长。二是一部分干警“左”的思想抬头，违法乱纪现象时有发生。“严打”以来先后非法打死犯人×名，劳教人员×名。三是干警队伍虽然补充了几万人，仍不敷需要；看押武装严重不足，有

相当数量的犯人无兵看押。随着新收人员继续增加，这一矛盾将更加突出。四是现有场所十分拥挤，大多数新收人员坐吃闲饭，亟待解决。

对第一战役的劳改、劳教工作，中央政法委员会基本是满意的。但是我们绝不能有任何自满松懈情绪，应当看到，现在我们的困难和工作中的问题仍然不少，监（所）内秩序虽有明显好转，但还没有根本好转，逃跑率虽大幅度下降，但工作中的隐患和漏洞并未根本消除，稍有放松，逃跑还会回升。新的严重的任务正待我们去完成。

（二）第二战役劳改、劳教工作的主要任务

第二战役劳改、劳教工作的任务，是继续落实部党组提出的“收得下，跑不了，管得住，改造好”的要求。当前紧迫的重大问题，就是要继续解决好关押场所和生产基建问题。根据今年中央五号文件和即将召开的全国政法会议的部署，要着重抓好以下四件事：

第一，继续贯彻执行“多渠道”、“多层次”解决场所问题的方针，包括继续创造条件收回一些劳改、劳教单位，做好第一战役的“消化”工作，积极准备接收、安置第二战役的犯人和劳教人员。第一战役新收××万人，基本是采取挤的办法，这种状况不能持久，特别是那些严重超负荷关押的单位，搞的不好，仍有发生成批疾病死亡的危险。第二战役还要接收一大批人。所以，对解决场所的问题不能有丝毫的麻痹和松懈。场所解决了，还要有活干。否则，犯人和劳教人员长期坐吃闲饭，不仅加重国家财政负担，而且不利于改造工作。应当看到，场所拥挤的情况不是短期内能够解决的，必须十分注意加强生活卫生工作，要积极创造条件，关心犯人、劳教人员的吃、穿、住和疾病的预防治疗，严防发生大的问题。

第二，要开展强大的政治攻势，充分发挥党的政策的威力，分化瓦解犯罪分子。投入劳改、劳教的许多人是个“活材料库”，要在当地党委的统一部署下，由负责干部出面，向他们宣传党的“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政策，树立从宽从严的典型，进一步发动、促进他们交代余罪、揭发同伙，把他们所知道的监（所）内外的犯罪线索挖出来，这是搞好认罪（错）教育、深挖犯罪分子的一条重要途径。山西省第一监狱等单位在这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很大成绩。他们的基本经验是：结合认罪悔罪教育，开展政治攻势；重点突破，深入发动，不厌其烦地做思想工作；发现重大线索，配合公安机关及时查证；注意典型引路，及时兑现政策，体现宽严相济的精神。这些经验值得各地参考。要认真执行“坦白从宽”的政策解决那些怕说右了，怕说“捉放曹”的思想顾虑。当前对严重刑事犯罪分子要从重惩处，但决不能理解为一律从重。凡是有从轻情节的，一定要依法从轻，兑现政策。宽大一个，就可以影响一大片。我们劳改、劳教单位在开展政治攻势过程中一定要注意兑现政策，必须说话算数。中央政法委员会的《政法动态》介绍了山西第一监狱的经验。第一监狱一个犯人交代长治市一个工厂有人盗窃一千五百克黄金的线索，这是一个长期破不了的大案。根据这个线索，公安机关及时破获了一个盗窃集团。破案以后，长治市的公、检、法机关认真落实政策，把这个犯人改判缓刑二年，回原单位安置工作。山西省公、检、法、司四家根据这个典型联合发了通报，省政法四长亲自到一监讲话，兑现了政策，推动了政治攻势的发展。还有一个生动的例子。严打开始时，一监有十一个“回头看”的犯人，被押回看守所，准备处死。第一监狱以党委的名义分别给有关单位写了信，证明他们在改造期间表现很好。看守所的同志对这些犯人说，你

们监狱来保你们回去。这些犯人回到监狱，非常感动地说："监狱保了我们一条命，不然就杀掉了。"可以说，山西第一监狱是劳改、劳教单位敢于兑现政策的代表。

当前犯人不认罪的情况很突出，有的地方统计占百分之××，有的占百分之××。不认罪的主要是新犯人。有三种情况：一是比刑期。和"严打"以前的犯人相比，第一战与第二、三战相比，觉得自己判重了。二是等待复查。三是盼大赦。各地的犯人都不约而同地说，国庆三十五周年要大赦。所以，我们搞政治攻势，要与认罪教育相结合，效果会更好一些。总的看来，开展政治攻势效果很好，但有些省，有些地方的劳改、劳教单位搞的不太成功，什么问题呢？主要原因是把开展政治攻势只看作是配合公、检、法机关的打击行动，而没有看作是解决认罪悔罪的重要措施。因为有余罪的和团伙犯人交不交代余罪，揭不揭同伙，是他们认不认罪的主要标志之一。只有这样认识这个问题，才能够积极主动地配合"严打"的第二战役，对巩固第二战役也会更有成效。

第三，搞好防逃追捕工作，继续深入打击重新犯罪活动。防止犯人和劳教人员逃跑，是劳改、劳教机关实施改造的前提，也是执行刑罚和行政处罚的起码要求。要采取有效措施，从落实岗位责任制入手，把已经出现的逃跑上升的趋势降下来。特别是有些地市办的劳改单位，逃跑率比省管单位高出两三倍，更要做好这项工作。要紧密结合公安机关打流窜、追逃犯的行动，积极组织追捕力量，向公安机关提供名单材料，把在逃人员，特别是一九七九年以来逃跑的犯人和劳教人员抓回来。监（所）内部的打击行动要进一步展开，把打击锋芒指向隐藏较深的团伙头子、教唆犯、传授犯罪伎俩的分子和牢头狱霸、所王所霸。

第四，从争取社会治安根本好转的全局出发，把好刑满、解教人员的留放关。今年年初在处理“暂留”人员时，一些基层单位较多地考虑腾场所，放的面宽了些，有些没有改造好应当留场的没有留下来。如果对这个问题不引起注意，很可能再次出现“捉放曹”的现象，造成更多的“二进宫”。在第二战役中，我们要认真贯彻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处理逃跑或者重新犯罪的劳改犯和劳动教养人员的决定》，对重新犯罪和确实没有改造好的犯人和劳教人员，在刑满和解教时，应当坚决强制留场。特别是对于累犯、惯犯、重大反革命犯和帮派犯更要从严掌握，不要轻易放回到社会去。此项工作，要从有利于社会治安的全局考虑，不能因为本部门、本单位的具体困难而有所动摇。

第五，进一步解决劳改、劳教干警的缺编和看押武装不足的问题。要随着劳改、劳教人员的增加和生产的发展，按照中央批准的劳改工作干警配备比例（工业单位百分之××、农业单位百分之××），相应增加编制。劳教单位也要按劳改单位的配备比例，相应增加干部编制。特别是要争取分配给一批大专毕业生，从有关部门选调一批技术干部和生产管理干部，以适应改造和生产的需要。建议武警总部根据犯人、劳教人员还要不断增加的情况，请求中央适当增加兵力编制；同时，应当用好现有的兵力，搞好看押警戒工作。

（三）以提高改造质量为中心，加强和改革管教工作

关于加强、改革监管和教育工作，我们搞了几个材料，包括《劳动教养条例》（讨论稿），为避免重复，具体问题不多讲了，这里着重从指导思想上讲几点意见。

第一，加强教育改造工作，改革劳动、教育制度，努力把劳改、

劳教场所办成改造违法犯罪分子的学校。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政法工作的指示》（中发〔1982〕五号文件）指出："劳改、劳教场所是教育改造违法犯罪分子的学校。它不是单纯的惩罚机关，也不是专搞生产的一般企业、事业单位。"要认真研究当前青少年犯罪分子的特点，进一步加强对他们的教育改造，缩短劳动时间，增加教育、学习的时间。教育工作要着眼于扫两个盲（文盲、法盲），学会厂、地两用的一、二种或多种生产技能。要抓好政治思想教育，逐步实现课堂化，进行政治常识、法制、道德、人生观等基本教育，开展"五讲四美三热爱"文明单位活动。当前，首先要抓好认罪（错）教育，过好认罪关，这是思想改造的起码要求。许多新收的犯人和劳教人员，不认罪，不服判，思想比较混乱。因此，必须花费一定的时间和力量，解决好认罪（错）问题，为今后的教育改造打下思想基础。其次，要尽快恢复和开展文化技术教育。新收犯人和劳教人员中，文盲和小学文化程度的很多，当前要以扫盲和普及小学教育为主。有条件的可以办初中、高中班或办函授、广播教学。要逐步做到政治、文化、技术教学经常化、正规化、制度化。文化教育要循序渐进，与当地教育部门挂钩，争取参加地方的统考。技术教育要考虑生产和刑满、解教后就业谋生的需要，从"师傅带徒弟"的水平上升为职业技术教育，有条件的可以办技校。经过一段时间的努力，对劳改三年以上的罪犯，释放时要同时发给三个证件，即释放证、文化学历证和技术等级考核证。

第二，要发扬依靠社会各方面的力量与专门机关相结合的好传统，搞好教育改造工作。过去各地在这方面创造了许多好的方法，收到了很好的效果。比如邀请党政领导、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改造场所；邀请社会知名人士、学者、劳动模范做报告；组织改造

好的典型回来现身说法；动员家属、亲友、原单位领导、老师来改造场所看望、座谈、规劝；组织罪犯和劳教人员参观工厂、农村，参加社会公益劳动等等。“严打”以来，这项工作又有发展。福建等地请公检法司“四长”到改造场所宣讲政策；上海等地组织共青团员到劳改、劳教单位巡回讲演搞文艺演出等，效果很好，应该大力提倡、推广。

第三，搞好分管分押。这是正确执行刑罚，实行区别对待的一项必要措施，也是解决“黑染缸”、“传习所”问题的一个重要办法。当前干警和看押武装力量普遍不足，更需要集中使用力量，把重点对象管严、管好。首先要把劳改、劳教场所彻底分开，把犯人和劳教人员混杂管理，犯人同知识青年特别是女青年混岗劳动的现象纠正过来。少数工人和就业人员，因生产需要可以与犯人在同一场所劳动，发挥骨干、监督作用，同时要加强管理教育，避免发生问题。其次，对新犯人要按照案情、刑期、危害程度实行分管分押，把反革命犯、重刑犯、累犯、惯犯、严重刑事犯罪分子中的亡命之徒、反改造尖子，集中关押或是单独编队、编组，重点设防，重兵把守，从严管理，争取做到不发生逃跑和其他重大问题。对老犯人也要按此要求，争取三、五年内调整完毕。

要把对累犯、惯犯的改造提到日程上来。做好这项工作，对于减少逃跑和狱内案件，稳定监管秩序，降低重新犯罪率，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请各地务必下功夫，花力气，做出成效。根据北京市劳改局的经验，监狱、劳改队的累犯、惯犯，凡是没有改造好的一律不能当犯人小组长。因为这些犯人在监狱、劳改队时间长，最会看眼色行事，吹虚拍马，搞的不好会成为牢头狱霸，刑满释放后重新犯罪率也最高。最近，天津市由李瑞环市长亲自组织了一批人马

搞犯罪调查。抽样调查了一千多名犯人的犯罪原因和刑满释放后的重新犯罪情况，结果是，80年的重犯率为18%，83年上升到31%。累犯、惯犯中重新犯罪率更高。所以，我们要认真对待累犯、惯犯和重新犯罪问题。要以刑满释放三年为期，认真搞好社会调查工作，各单位都要搞。对于释放社会重新犯罪的，建议公安机关向原劳改单位的通报制度，各单位应总结教训，改进工作，列入考核内容。

第四，加强基础工作和中队建设。要加强入监队的工作。入监队是对犯人执行刑罚和进行改造的第一关，今后要划片、定点建立入监队。入监队的任务是调查研究，对新犯逐人摸清情况，材料不充分的要提请原判法院作必要的补充；进行认罪教育和监规纪律教育；根据每个犯人的具体情况和分管分押的原则，提出分配和初步改造的意见。劳改局在入监队领导干部任免、工作部署、犯人调配等方面，实行直接管理。

中队干部对犯人、劳教人员的管理，要严格执行有关的法律、行政法规和条例、细则，做到法律化、制度化，一切活动依法办事，按制度办事，不违法，不违章。

基层干部对所管的犯人和劳教人员，要做到“四知道”，还要知道他们的犯罪原因和犯罪心理、改造中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以及审理过程中的情况。在这个基础上，首要的是对重点犯人（如惯犯、累犯等）实行“三包”（包管、包教、包转化）。支队和科、大队领导干部，要分工掌握一些危险分子和反改造尖子的情况，并做到包教、包转化。

对犯人和劳教人员遵守监（所）规纪律、劳动、学习、生活的日常表现等，要健全考核制度，建立好坏两本帐，真正做到奖惩有据，用事实说话，克服主观臆断、从印象出发的偏向。有的省打算

试行劳改队有权减半年刑期的办法，涉及立法问题，我们一家说了不能算数。当然，经济上的奖励和政治上的减刑如何有区别又挂钩的问题，值得探索。目前应该提倡立功计奖，立大功减刑，刑期执行一半采取假释的做法。

中队是改造、生产工作的第一线，必须配备足够的力量，加强中队建设。各级劳改、劳教机关要精简上层，充实基层，争取两三年内，把中队的力量配齐配强。中队的编制不宜过大，一般是××人左右，最多不要超过××人。中队长和指导员，年龄一般不要超过三十五岁，文化程度在高中以上。在中央和国务院已经批准的劳改、劳教干部总编制内，中队干部配备比例：农业和实行一班制生产的工业单位，按犯人、劳教人员数的百分之×至百分之×配备；实行二班和三班制的工业单位，按百分之×至百分之×配备。煤矿还可以搞四班制，增加犯人的训练和教育时间。搞四班制成功的单位是贵州第四监狱造纸厂。这样搞还可以增加干部的学习时间。劳改队的干部“两眼一睁，干到息灯”，学习时间很少，干部素质很难提高，领导应该给他们创造条件。

第五，要全面理解劳改、劳教单位的改造、生产双包责任制。改造责任制应该有哪些具体指标，当前认识不尽一致。一般的做法是，只有监（所）内的逃跑、发案、入学、遵守纪律等项目，没有把监（所）内思想改造和文化、技术教育的成果作为改造的承包指标。我们认为，这是不完整的，只能说是“半包”。思想改造成果应当有哪些具体指标，希望大家勇于探索，在实践中不断总结、完善。

刑满释放和解除教养人员出监、（所）后的表现情况和重新犯罪率，应当作为考核劳改、劳教单位改造工作和评选先进单位的重要依

据。劳改、劳教单位的改造质量必须接受社会实践的检验，如果放回去的人重新违法犯罪的很多，怎么能够说改造工作做好了呢？释放后重新犯罪的原因比较复杂，有两种情况值得我们注意：一是思想未改造好，恶习不改；二是没有生活出路。属于前者，无疑是我们的直接责任；属于后者，也要做具体分析。国家在就业政策上，改革了过去一律包下来的做法。今后就业谋生，在一定程度上要看有无一技之长。如果我们把职业培训搞好了，被释放的人到社会上就不愁没有事情干。陕西省商洛地区最近召开“万元户”代表大会，在二百名代表中就有八名是刑满释放人员。有个叫程海生的，在劳改时学会了电器修理技术，现在成了洛南县城关镇电石厂厂长，是当地有名的“万元户”。从这个事例可以看出，我们改造工作的质量与重新犯罪率的高低有重大的关系。因此，从完成改造工作的总任务来看，必须把我们的视野从围墙里扩展到围墙外，从服刑和劳教的期限内延伸到期满后的一段时间里，包括考察改造质量，通报好坏典型等，都要积极开展工作，逐步形成制度，以便不断总结、改进我们的工作。

第六，要端正政策思想。“严打”以来，有些同志只看到惩罚的一面，对改造不够重视，少数人甚至对党的方针政策产生模糊认识。为此，必须重申，劳改工作要坚持“改造第一，生产第二”的方针，注重改造。劳教工作必须坚决实行“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着眼于挽救。对失足的青少年，要象父母对待患了病的孩子、医生对待病人、老师对待犯了错误的学生那样，积极为他们创造条件，促进改造。在这里重温一下毛主席的教导，对我们很有启示。一九六四年四月二十四日，毛主席在一个报告的批示中指出：“人是可以改造的，就是政策和方法要正确才行。”一九六五年八月八

日，在接见几内亚教育代表团、几内亚总检察长时，毛主席说："犯了罪的人也要教育。动物也可以教育嘛！牛可以教育它耕田，马可以教育它耕田、打仗，为什么人不可以教育他有所进步呢？问题是方针和政策问题。还有方法问题。采取教育的政策，还是采取丢了不要的政策；采取帮助他们的方法，还是采取镇压他们的方法。采取镇压、压迫的方法，他们宁可死。你如果采取帮助他们的方法，慢慢来，不性急，一年、两年、十年、八年，绝大多数的人是可以进步的。"毛主席还说："要把犯罪的人当做人，对他有点希望，对他有所帮助，当然也要有所批评。譬如劳改工厂、劳改农场，就不能以生产为第一，就要以政治改造为第一。要做人的工作，要在政治上启发人的觉悟，发挥他的积极性，劳改工厂、劳改农场就会办得更好。"毛主席全面论述了党对改造罪犯工作的指导思想，既讲了方针、政策，又讲了工作方法，具有深远的指导意义。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小平、耀邦、彭真等中央领导同志对劳改、劳教工作的多次指示，也贯串了这一指导思想，虽然有些具体提法不同，但精神是完全一致的，我们要坚决贯彻执行。

（四）改革计划、财务管理体制，大力抓好新建、扩建单位的施工管理，搞好"七五"规划

今年四月二十四日，部党组在给中央的报告中指出："文化大革命"前，监狱、劳改队的生产基建投资是列入国家计划的。一九六七年砸烂公、检、法后，取消了劳改生产、基建投资在国家计委的户头，改变了劳改队的生产、基建投资按企业对待的体制，作为非生产部门对待，不列入国家经济计划。从此劳改生产每况愈下，难以为继。五月十六日，中央财经领导小组讨论了这个报告，形成一个纪要，决定对新增的××万犯人、劳教人员的生产基建项目和

投资问题，采取银行贷款，财政贴息，纳入基建规模，并在有关部门单列户头，免缴利税，“驴打滚”的特殊办法，由司法部办二十几个直属劳改煤矿；地方所需生产基建投资，也“可参照以上办法和精神办理”。这是支持劳改、劳教事业的一个重大决策。不仅是拨乱反正，也是在国家新的计划财务体制下的重要改革，为我们劳改、劳教生产事业的发展，开辟了新路子。这些项目，一部分是新建，一部分是在老单位扩建，不仅解决了我们把犯人住房建设同劳动场所结合起来、使犯人不坐吃闲饭的紧迫问题，而且对今后也将产生重大影响。当前我们的任务是，迅速组织力量，落实项目、投资，尽快改变犯人、劳教人员坐吃闲饭的状况。

目前中央这一块，我们正和有关部门联系，落实二十一个煤矿建设项目。部里的劳改企业公司也正在筹划，准备从各地调一批技术力量，请你们给予支持。煤矿建设和管理的具体任务，将来要与有关省、区作适当分工。

地方这一块，《纪要》提出参照司法部直属煤矿的办法和精神办理。我们意见，已经列入地方计划的项目，仍应按照原来的渠道解决投资；未列入地方计划的，必须列入，同时解决投资，彻底改变劳改、劳教生产基建在地方没有户头的现象。新建单位地方投资有困难的，可采取银行贷款、地方财政贴息的办法。对所需新建项目的贷款审批程序，建行总行同意采取变通办法，尽快审定投资贷款。因此要在这次会上，把各地报来的一九八五年和“七五”基建计划逐项加以核实，以便汇总报给国家计委和建行，由建行总行征求地方建行（包括计委）的意见，再汇总审批项目、规模和贷款指标。

为了落实基建项目，各地必须成立专门的计划、基建机构并组

织施工队伍。这个问题“严打”一开始我们就提出来了，十个月过去了，少数地方做得比较好，多数地方工作很不落实，有的甚至根本没有动。必须迅速改变这种状况，否则，今年的计划要落空，一九八五年，以至“七五”计划也将受到很大影响。对新建、扩建的项目，各地要成立指挥部，搞承包责任制。建筑行业要坚决贯彻赵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的原则，围绕缩短工期、降低造价、提高工程质量和投资效益，进行大胆改革，积极推行投资包干制和按百元产值工资含量包干。要象重视老单位的生产那样，抓好基本建设，保质保量地完成基建任务。

当前的建设要跟长远的规划结合起来，第二战役结束后，国家就要进入第七个五年计划建设时期，根据党的十二大提出的总任务和去年七月中央决定开展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时提出的“以三年为期，打三个战役,争取两年见效,三年好转”的要求，我们草拟了《全国劳改、劳教工作一九八五年计划和“七五”规划设想意见》，请同志们讨论修改。同时，对生产、技术改造、装备等计划，也请大家议一下。

（五）认真搞好企业的整顿、改革和建设，努力提高经济效益

劳改、劳教生产去年来虽有所回升,但幅度不大,经济效益差。一九七九年上缴××个亿，去年虽然实现利润××万元，但扣除包干结余、企业基金，归还贷款等，还需财政补贴××万元，走了下坡路。这些年,社会企业搞调整,搞整顿,搞改革,我们许多单位还是“一大二公三特殊”，满足于铁饭碗，吃大锅饭，这样下去，我们将丧失竞争能力，有被淘汰的危险。前几年，我们在贯彻执行“改造第一，生产第二”方针时，强调劳改工作为保卫四化建设服务，强调把劳改、劳教场所办成改造违法犯罪分子的学校，解决“传习

所"、"黑染缸"的问题，这是必要的。我们在这方面进行调查研究和试点，抓了几个先进典型，进行了推动，效果很好。但对于经济工作抓得不够，劳改生产也属于经济建设的一部分，也要强调经济效益。前几年我们的经济效益差，主要原因是没有很好地解决吃大锅饭的问题。虽然也搞了责任制，但是干部的责、权、利没有很好地结合起来。犯人的奖金发的太少，积极性调动不起来，所以还是"劳改活、慢慢磨"。关于劳改企业扩大自主权问题，因为没有作为一个问题认真地进行调查研究，进行试点，提出切实可行的综合同步改革的措施，致使有些地方集权太多，妨碍了劳改生产的发展，也给改造工作，干警队伍建设，和其他各项工作带来不利的影响。现在又面临收权和放权认识不一的问题，也急待解决。出路何在？在于搞改革，搞整顿。我们不能强调特殊，不搞改革；但在改革中，又要考虑到持殊性，不能照搬照套。为此，必须做好以下工作：

第一，继续抓好老单位的全面企业整顿。一九七九年国家就提出三年完成企业的恢复性整顿，一九八二年进一步提出八五年底以前完成建设性的全面企业整顿。我们在一九八〇年瓦房店会议和一九八二年潍坊会议上作了部署，但由于认识不足，抓得不紧，指导不力，多数单位还没有进行整顿。这是劳改、劳教生产下降，经济效益低的一个重要原因，必须急起直追，补上这一课。根据中央、国务院一九八二年二号文件的要求，各省、市、自治区劳改局、劳教局（处），要从今年下半年开始，到一九八五年底，分批完成现有企业的全面建设性整顿。确有困难的，可以推迟到一九八六年完成。要做出具体规划，纳入地方国管企业的整顿规划之内。结合劳改、劳教的特点，企业整顿要和管教工作的整顿同时进行。这是一项提高企业素质的至关重要的工作。要把企业整顿和改革紧密结合

起来，以改革推动整顿。整顿的内容，主要是落实经济责任制，要有全面的计划管理、劳动管理、财务管理、全面质量管理和全员培训。在整顿过程中，要认真搞好基础工作，抓好统计，原始记录等基础工作。如果没有这些基础工作，我们就没有办法对干部和犯人实行考核。

第二，推行改造、生产双包责任制。要强调两点，一是劳改、劳教单位要双包，不能只包生产不包改造，工人、就业人员则搞经济责任制；二是干部、工人、就业人员人人都要包，谁也不能例外。当然，干部包的内容与工人、就业人员包的内容应当有区别。农场的工人和就业人员有家的，可实行以家庭经营为主的联产承包责任制，单身的搞联合承包责任制。对他们可以按照国营农场的办法，因地制宜地采取多种承包形式，可以实行“交够国家的，留够集体的，剩下全是自己的”这种分配办法。农场的犯人和劳教人员，由干部负责承包到中队，责任到人，实行改造、生产双百分考核制。农场办的纯工人和就业人员的小型工副业单位，以及工业单位的同类型的小型企业，均可实行“全民所有，集体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工业单位实行各种形式的经济责任制。要搞好企业整顿和加强定额管理等基础工作，合理确定各项指标。生产上应包括产值、产量、质量、消耗、成本、利润（亏损）和其他经济技术指标。不能只包指标，不包业务，更不能只包利润不顾其他。要全面实行包、保、核制度。各省、市、自治区可以选择几个企业整顿工作搞得好、领导班子强、监管秩序好、生产正常的单位，搞犯人奖金不封顶的试点。

矿业和建筑业，可按国家规定先走一步，实行奖金上不封顶，

下不保底的办法。过去劳改队搞承包，有些地方工业单位的责任制和农场责任制的包法相混淆，实际上这两者是有区别的。工业生产经营方面的问题较多，多数单位要学习和推广首钢实行包、保、核经济责任制的经验。当然，我们劳改企业的承包还要注意双包，不要光包指标，不包业务。有的省劳改局由劳改单位光包利润上交和亏损指标，没有别的指标，这样做不妥。

实行经济责任制和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关键问题，在于责、权、利相结合，解决好自主权和奖金问题。劳改单位一九八〇年就搞起了经济责任制，但由于思想不够解放，奖金给的太少，而且是等差太少的平均主义办法，调动不起积极性，工作中又没有及时总结推广成功的经验，也没有进行扩大企业自主权的试点，这是我们这几年来的一个重要教训。最近我们就犯人和劳教人员的奖金问题同财政部协商，初步意见是农业单位平均每人每月八元，工业单位每人每月十元，已经印发一个征求意见稿，请大家研究讨论。应当明确，发奖金必须以发展生产、增加利润（或减少亏损）为前提，绝不能挖国家，肥个人，也不准突破控制总额。由于对此项工作缺乏经验，发给个人的奖金，不要一下上的太猛。高的，一般一个月三十元上下，低的，五、六元也可。发给犯人的奖金总额要控制在犯人假定工资两个半月以内。

第三，搞好老企业的技术改造。不少劳改工厂，设备陈旧，技术落后，要加快进行技术改造，争取在“七五”期间跟上国家技术进步的步伐，达到国内同行业的技术水平。要搞好挖、革、改，优先搞好骨干企业的技术改造。当前主要是解决好资金来源问题。技改资金，主要是依靠自有资金，包括更改资金、大修理基金、利润留成或包干结余，可以捆起来使用。其中利润留成和包干结余，要

按国家规定提取百分之六十用于技术改造。技改资金不足的，可以申请贷款，也可以引进外资。对欠帐过多、自筹资金有困难的骨干企业，可以在全省（区）范围内适当调整，以保证技改工作的进行。

第四，打开流通渠道，加快“转轨”、“变型”，发展商品生产。劳改、劳教生产市场信息不灵，流通环节不畅，严重影响企业的搞活和效益的提高。农业生产要把眼光放远大一些，发展多种经营，广开生产门路，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不要局限于本单位、本地区，要树立为国内市场和城市服务的思想，有出口条件的还要争取出口，打入国际市场，尽快从自给自足的经济转变到商品生产的轨道上来，走“农工商”一条龙的道路。工业生产要加强科研和设计力量，掌握市场变化，不断更新产品，增加花色品种，提高质量，改进技术服务，提高管理水平，加强情报信息，搞好经营销售，彻底由单纯生产型变成生产经营型。适应转轨、变型的需要，企业内部的上层建筑和生产、生活服务部门，也要进行相应的改革。

为了尽快实现转轨、变型，必须重视、加强科研工作，积极应用新的科技成果。当前，国际上正在出现一场新的技术革命。中央指出，要努力缩小与现代技术的差距，我们更要奋力跟上，尽量争取不要掉队。我们讲竞争，实质就是技术上的竞争。各地的骨干企业，有条件的要成立为本单位生产服务的科研所，各大、中型农场，要成立农科所。要充分发挥知识分子的作用，包括犯人、劳教人员中的知识分子，也要很好地使用起来，发挥他们的专长。要使全体干警懂得，脑力劳动也是劳动，纠正只有从事体力劳动才是劳动改造的片面认识。

第五，外引内联，搞活经济。劳改、劳教生产要从过去外贸出口产品的基础上，迈出新的步子。要积极吸收外资，引进技术，搞

三来一补（来料加工、来样加工、来件装配，补偿贸易）。特别是要发挥十四个沿海城市和经济特区的劳改、劳教单位的地理优势，可以和外商搞合资经营，走出一条新的路子。劳改、劳教生产要搞好内联，可以搞纵向的行业联营、经销，也可以搞横向的地区联营、经销，发挥联合的优势。

为了按经济规律办事，搞活劳改生产，司法部劳改局和省、市、自治区司法厅（局）劳改局成立企业公司，要办成经济实体，具有法人地位，在生产经营上可以独立对外开展活动。鉴于劳改、劳教生产是改造人的重要手段，根据多年来的经验，管教和生产工作必须紧密结合，不能分割，劳改企业公司的经理，由劳改局长或副局长兼任。各省、市、自治区劳改局要有相对的独立性。劳改、劳教机构只能加强，不能削弱。劳改、劳教系统的财、物，任何部门不能平调。

第六，简政放权，改进劳改、劳教领导机关与基层单位的管理体制。最近，中央和国务院多次指出，要给企业扩大自主权，这是搞活经济的一个关键，也是形势发展的要求。我们过去的弊病是集权过多，统的过死，用行政的办法管理企业，往往造成瞎指挥，必须坚决纠正。劳改企业是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各省、市、区劳改局、劳教局（处），应当经过试点，对所属劳改、劳教工业单位，逐步执行国务院关于扩大工业企业自主权的规定。在生产经营计划、产品销售、产品价格、物资选购、资金使用、资产处置、工资奖金、联合经营等方面，应当完全照办。关于机构设置和人事管理，考虑到劳改、劳教机关是人民民主专政工具，劳改、劳教干警是人民警察的一个警种，我们研究的意见，仍然要实行党委领导下的监狱长（队长、所长即厂长）、政委分工负责制。在监狱行政和生产经营

管理工作上，实行监狱长负责制；在政治工作和管教工作上，实行政委负责制；克服党政不分的弊病，党委书记不要包办一切。单位的副职，由监狱长和政委提名，经党委审议，报上级批准；中层干部由监狱长和政委提名，党委决定任免。监狱长（队长、所队）有权从刑满、解教人员中录用生产需要的技术人员和技工，并确定他们的工资待遇。劳改、劳教农场，也可参照这个精神办理。

（六）加强领导，从严治警，搞好队伍建设

关于劳改、劳教干警队伍建设，中共中央批转的《全国公安工作会议的两个文件的通知》（中发〔1983〕23号）曾经指出："劳改、劳教工作要整建制地尽快移交"。"移交后，劳改、劳教单位的干部、民警仍然是一个警种，着装、工资和岗位津贴等待遇一律不变"。今年三月八日，中央书记处会议指出："人民警察队伍担负着维护社会治安、保卫国家安全的任务，是一支武装性质的战斗队伍。因此必须有严明的组织纪律，要加强军事训练，实行军事化管理。同时，要积极解决专业化、年轻化的问题，要加速正规化建设"。劳改、劳教工作干警作为一个警种，公安部制订的有关人民警察建设的条例、规章、制度，我们都要认真执行。

结合当前情况，主要应该抓以下几件事：

第一，调整和充实各级领导班子，选拔配备好二、三梯队，解决好老化循环的问题，使劳改、劳教工作各级班子，真正形成一个梯形结构，以利于开创劳改、劳教工作的新局面。耀邦同志近几年多次指示，要整顿建设好劳改、劳教机关的领导班子，要求各地派强的干部到劳改、劳教单位担任领导。最近，又再次指出：班子要整顿好。班子强的，问题就少，工作就好；班子差的，问题就多。我们应当将耀邦同志的指示，报告当地党委、政府，尽快选调一批

有干劲、懂政策的人充实劳改、劳教单位的领导班子。特别是新建单位的领导班子，一定要提前选拔，注意配套。要力争在今年下半年完成省、市、自治区劳改、劳教机关和劳改、劳教单位两级领导班子的调整工作。明年上半年完成科、大队级和中队级班子的调整工作。要坚决清除“三种人”和其他不适于做劳改、劳教工作的人。

在调整班子的同时，要认真安排好退下来的老干部，按中央规定，政治、经济待遇不变，尽可能给予照顾和优待。身体较好能够胜任工作的老同志，要安排适当的工作，充分发挥他们的作用。

第二，贯彻从严治警的方针，严格要求，严格管理，严格纪律。应当指出，劳改、劳教干警队伍思想不纯、作风不纯、组织不纯的情况还相当严重，刑讯逼供、贪赃枉法、玩忽职守、打骂虐待犯人和劳教人员的现象，在少数单位、少数干警中还相当突出。我们是拿枪的，是执法的，发生问题危害就很大。决不能忽视我们队伍的阴暗面，要严肃对待，不能低估，也不能回避，更不能护短。必须健全、充实各级政治工作机构，大力加强政治思想工作。要对全体劳改、劳教干警进行反特权、防腐蚀的教育。要严格遵守党政干部、政法工作干部的纪律规定，认真贯彻执行劳改干警的六条纪律。对违法乱纪行为，必须严肃处理，真正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

第三，办好劳改、劳教工作学校和常设训练班，进一步加强三级训练网的建设。这是提高劳改、劳教干警素质和战斗力的一项根本措施，也是实现干部“四化”的关键。特别是对新增干部，更要抓紧培训。要采取多种形式和多种渠道，提高干警的文化、业务水平，改善队伍的智力结构。劳改、劳教工作任务十分繁重，从经济基础到上层建筑几乎无所不包，需要各方面的人才，而我们的现状

与要求差距很大。希望各级领导，要站得高些，看得远些，要有紧迫感，把发现人才、培养人才、造就人才提高到战略高度，切实抓紧抓好。

第四，认真落实知识分子政策。要彻底纠正轻视知识、轻视知识分子的“左”的偏见，保证知识分子得以充分施展才能，为四化建设作贡献。对知识分子要在政治上信任，生活上关心，工作上放手，认真解决他们的政治、经济待遇问题。对有工程师职称或相当于这一职称的，要按科级干部对待。对符合党员条件的，及时吸收入党。对有真才实学和有组织能力的，要尽快提拔到领导岗位上来。对就业人员中的知识分子，可以录用为企业干部，并妥善解决他们的政治、经济待遇。对科技人员中工资偏低的，目前可以采取浮动工资、技术津贴等变通办法加以解决。

第五，实行招聘、合同制度，补充技术力量的不足。劳改、劳教企业因生产、经营管理和文化技术教育的需要，可以在社会上公开招聘，或是聘请离、退休的科技人员，担任顾问或从事实际工作。对招聘人员实行合同制，待遇从优。福建省少管所招聘一人救活一厂的经验很好，各地可以仿照办理。对招聘人员按企业职工对待，不享受民警待遇，这一点应当明确。

同志们！劳改、劳教工作正处在一个新的发展时期，任务很重，困难不少。我们一定要解放思想，锐意改革，振奋精神，开拓前进，为争取社会治安根本好转作出新的贡献。